(上接C4版)

股票简称:万业企业　　股票代码:600641　　公告编号:临2009-025

2009年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发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万业企业")发行公司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790号文核准。

2、发行人截止2008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为271,567.82万元,截止2009年3月31日的净资产为271,970.85万元。2006年度、2007年度及2008年度,发行人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14,636.82万元、48,004.31万元和37,035.82万元,近三年平均33,225.65为万元。

3、公司获准发行不超过10亿元公司债券,采取一次发行的方式。

4、本期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发行人按照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将到期的利息和/或本金足额划入登记机构指定的银行账户后,不再另计利息。

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于2009年9月16日(T-1日)向网下机构投资者询价,并根据询价结果确定最终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于2009年9月17日(T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公告本期公司债券最终的票面利率,敬请投资者关注。

5、本期公司债券发行采取网上面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和网下面向机构投资者协议发行相结合的方式。网上认购按"时间优先"的原则实时成交,网下认购采取机构投资者与保荐人(主承销商)签订认购协议的形式进行。网上认购按照"时间优先"的原则,先进行网上申报的投资者的认购数量将优先得到满足,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将实时确认成交。当网上发行预设数量认购不足时,剩余数量将一次性回拨至网下发行。

6、本期公司债券网上、网下预设的发行数量占本期公司债券发行总量的比例分别为10%和90%。本次发行采用双向回拨机制,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上及网下发行情况决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

7、网上投资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参加认购,网上发行代码为"751990",简称为"09万业债"。参与本次网上发行的每个证券账户最小认购单位为1手(10张,1,000元),超过1手的必须是1手的整数倍。网上认购次数不受限制。

8、网下发行仅面向机构投资者。机构投资者通过与保荐人(主承销商)签订认购协议的方式参与网下协议认购。机构投资者网下最低认购数量为1,000手(100万元),超过1,000手的必须是1,000手的整数倍。

9、务请投资者注意本公告中本期公司债券的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发行数量、发行时间、认购办法、认购程序、认购价格和认购资金缴纳等具体规定。

10、发行人将在本期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后尽快办理有关上市手续,本期公司债券具体上市时间另行公告。本期公司债券仅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外的市场上市交易。

11、本公告仅对本期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事宜进行说明,不构成针对本期公司债券的任何投资建议。投资者欲详细了解本期债券发行情况,请仔细阅读《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该募集说明书摘要将刊登在2009年9月14日(T-3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有关本次发行的相关资料,投资者亦可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查询。

12、投资者不得非法利用他人账户或资金进行认购,也不得违规融资或替他人违规融资认购。投资者认购并持有万业企业公司债券应按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执行,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3、有关本期发行的其他事宜,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视需要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及时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

释 义

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在本公告中具有如下含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万业企业	指	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09万业债	指	2009年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本次发行	指	发行人本次发行10亿元公司债券之行为
保荐人、主承销商、华龙证券	指	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承销团	指	主承销商华龙证券为本次发行组建的承销团
上证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登记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发行首日	指	指2009年9月17日,即本次发行接受投资者网上和网下申购的日期
元	指	人民币元

一、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一)债券名称:2009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二)发行总额:100,000万元

(三)票面金额:100元/张

(四)发行数量:100万手(1,000万张)

(五)发行价格:按面值平价发行

(六)债券期限:5年

(七)债券利率或其确定方式:本期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发行人按照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将到期的利息和/或本金足额划入登记机构指定的银行账户后,不再另计利息。本期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将由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网下向机构投资者的询价结果在预设区间范围内协商确定。

(八)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本期公司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本期公司债券的起息日为公司债券的发行首日,即2009年9月17日。公司债券的利息自起息日起每年支付一次,2010年至2014年间每年的9月17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第一个工作日,下同)。本期公司债券到期日为2014年9月17日,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公司债券付息的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1交易日,到期本息的债权登记日为到期日前6个工作日。在债权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公司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上一计息年度的债券利息和/或本金。本期公司债券的付息和本金兑付工作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登记公司")相关业务规则办理。

(九)担保方式:本期债券未设置担保。

(十)资信评级情况:根据新世纪资信评估出具的《2009年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新世纪债评(2009)010088],发行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期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AA。在本期公司债券的存续期内,资信评级机构每年将对发行人主体信用和本期公司债券进行一次跟踪评级。

(十一)债券受托管理人: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十二)本次发行对象:

1、网上发行:持有登记公司开立的首位为A、B、D、F证券账户的社会公众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2、网下发行:在登记公司开立合格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十三)发行方式:本期公司债券发行采取网上面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和网下面向机构投资者协议发行相结合的方式。网上认购按"时间优先"的原则实时成交,网下认购采取机构投资者与保荐人(主承销商)签订认购协议的形式进行。

本期公司债券网上、网下预设的发行数量占本期公司债券发行总量的比例分别为10%和90%。本次发行采用双向回拨机制,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上及网下发行情况决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

(十四)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组织承销团,采取承销团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十五)拟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十六)与本期债券发行有关的时间安排:

交易日	工作事项
T-3日(2009年9月14日)	刊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发行公告、网上路演公告 网下路演推介
T-2日(2009年9月15日)	网下路演推介
T-1日(2009年9月16日)	网上路演推介 意向性询价 确定票面利率
T日(2009年9月17日)	公告最终票面利率 网上认购日 网下认购起始日(协议认购) 网上/网下双向回拨(如有)
T+1日(2009年9月18日)	网上认购的剩余部分回拨至网下发行(如有); 网下认购日(协议认购)
T+2日(2009年9月21日)	网下认购截至日(协议认购),网下机构投资者在当日17:00前将认购款划至主承销商专用收款帐户
T+3日(2009年9月22日)	网下发行注册日,主承销商将网下认购的注册数据于当日11:00前以书面和电子数据形式报送上证所并转中登公司
T+7日前(2009年9月28日)	主承销商向发行人划款

注:上述日期为工作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发行日程。

二、网下向机构投资者利率询价

(一)询价对象

本次网下利率询价对象为在登记公司开立合格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二)利率询价预设区间及票面利率确定方法

本期公司债券的票面利率预设区间为6.7%-7.5%,最终票面利率将由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网下向机构投资者的询价结果在上述预设范围内协商确定。

(三)询价时间

本期公司债券网下利率询价的时间为2009年9月16日(T-1日),参与询价的投资者必须在2009年9月16日(T-1日)下午15:00前将《2009年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见附件1)传真至保荐人(主承销商)处。

(四)询价办法

1、填制《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

拟参与网下询价和认购的投资者可以从发行公告所列示的网站下载《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并按要求正确填写。

填写询价及认购申请表应注意:

(1)应在发行公告所指定的利率区间范围内填写询价利率;

(2)每一份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最多可填写5个询价利率;

(3)填写认购利率时精确到0.01%;

(4)填写询价利率应由高到低、按顺序填写;

(5)每个询价利率上的认购总金额不得少于100万元(含100万元),并为100万元(1,000手)的整数倍;

(6)每一询价利率对应的认购总金额,是当最终确定的票面利率不低于该询价利率时,投资者的最大投资需求;

(7)每家机构投资者只能报价一次,重复报价的视为无效报价。

2、提交

参与询价与认购的投资者应在2009年9月16日(T-1日)下午15:00前将加盖单位公章后的《2009年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本人签章的无须提供)传真至保荐人(主承销商)处。

投资者填写的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一旦传真至保荐人(主承销商)处,即构成投资者发出的、对投资者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要约。

3、利率确定

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根据询价的结果在预设的利率区间内确定最终的票面利率,并将于2009年9月17日(T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公告本期公司债券最终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按上述确定的票面利率向投资者公开发行本期公司债券。

4、网下路演推介

保荐人将联合发行人在北京、上海和深圳通过举行小型推介会、派发推介材料和有选择地进行一对一交流等形式进行网下路演推介工作。

三、网上发行

(一)发行对象

网上发行的对象为持有登记公司开立的首位为A、B、D、F证券账户的社会公众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二)发行数量

本期公司债券发行总额为10亿元,网上发行数量预设为发行总额的10%,即1亿元。本次发行采用双向回拨机制,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上及网下发行情况决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

(三)发行时间

网上发行时间为1个工作日,即发行首日2009年9月17日(T日)上证所交易系统的正常交易时间(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则顺延至下一交易日继续进行。

(四)认购办法

1、发行代码为"751990",简称为"09万业债"。

2、发行价格为100元/张。

3、在网上发行日的正常交易时间内,保荐人(主承销商)通过上证所交易系统进行"卖出申报",参与网上发行的投资者通过上证所交易系统进行"买入申报",通过上证所交易系统撮合成交,按"时间优先"的原则实时成交。

网上认购按照"时间优先"的原则,先进行网上申报的投资者的认购数量将优先得到满足,上证所交易系统将实时确认成交。本次发行采用双向回拨机制,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上及网下发行情况决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

4、参与本次网上发行的每个证券账户最小认购单位为1手(10张,1,000元),超过1手的必须是1手的整数倍。每个账户认购上限为100,000手(1,000,000张,1亿元),超出部分为无效认购。投资者认购上限应遵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执行,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凡参与网上认购的投资者,认购时必须持有登记公司的证券账户卡,尚未开户登记的投资者,必须在认购日2009年9月17日(T日)前办妥登记公司的证券账户的开户手续。每个资金账户必须按认购金额在认购前存入足额认购资金。资金不足的认购亦视为无效认购。

6、社会公众投资者网上认购次数不受限制。

(五)清算与交割

网上发行的清算和交割按照登记公司相关业务规则办理。

(六)网上发行注册

本次网上发行注册由登记公司根据网上认购结果进行资金清算确认有效申购后进行注册。如登记公司的结算参与人2009年9月18日(T+1日)未能完成认购资金清算义务,登记公司将根据资金缺口,对该结算参与人名下所有认购按时间顺序从后向前确定无效认购。

四、网下发行

(一)发行对象

网下发行的对象为在登记公司开立合格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包括未参与网下询价的合格机构投资者。

(二)发行数量

本期公司债券发行总额为10亿元,网下发行数量预设为发行总额的90%,即9亿元。如网上发行部分出现认购不足,则将网上回拨部分的数量一并纳入网下发行。参与本次网下协议认购的每个机构投资者的最低认购数量为1,000手(100万元),超过1,000手的必须是1,000手(100万元)的整数倍。

(三)发行价格

本期公司债券的发行价格为100元/张。

(四)发行时间

本期公司债券网下发行的期限为3个工作日,即发行首日2009年9月17日(T日)至2009年9月21日(T+2日)每日的9:00-17:00。

(五)认购办法

1、凡参与网下协议认购的机构投资者,认购时必须持有登记公司的证券账户卡。尚未开户的机构投资者,必须在发行首日2009年9月17日(T日)前开立证券账户。

2、欲参与网下协议认购的机构投资者在网下发行期间自行联系保荐人(主承销商),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网下机构投资者认购意向进行簿记建档,与机构投资者协商确定认购数量,并与机构投资者签订《网下认购协议》。网下配售不采用比例配售的形式,在同等条件下,参与网下询价的投资者的认购意向将优先得到满足。

各机构投资者应于2009年9月21日(T+2日)15:00前将以下文件传真至保荐人(主承销商):

a.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的《网下认购协议》;

b.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c.上证所证券账户卡复印件;

d.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适用)。

各机构投资者应于2009年9月24日(T+5日)17:00前将《网下认购协议》正本邮寄或送达至保荐人(主承销商)。

协议送达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源深路235号3楼
邮编	200135
认购协议传真	021-50934068
联系人	陈立浩、朱亮
联系电话	021-50934063

(六)资金划付

签订《网下认购协议》的机构投资者应按规定及时缴纳认购款,投资者缴纳的认购款须在2009年9月21日(T+2日)17:00前足额划至保荐人(主承销商)指定的收款账户。划款时请注明机构投资者全称和"万业企业公司债券认购资金"字样,同时向保荐人(主承销商)传真划款凭证。

收款账户户名: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收款人开户行:民生银行北京金融街支行

收款人账号:0114014040000193

联系人:赵鑫、赵子祺

联系电话:010-88086668-132

(七)网下发行注册

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与各机构投资者分别签署的认购协议,将网下发行的注册数据于2009年9月22日(T+3日)的11:00前以书面形式报送上证所,同时按要求生成电子数据,报送登记公司。

五、网上路演

为使投资者更好的了解本次发行和发行人的详细情况,发行人拟于2009年9月16日(T-1日)就本次发行在中国证券网(http://www.cnstock.com)举行网上路演,请广大投资者留意。

六、风险揭示

保荐人(主承销商)就已知范围已充分揭示本次发行可能涉及的风险事项,详细风险揭示条款参见《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七、认购费用

本期发行不向投资者收取佣金、过户费、印花税等费用。

八、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

发 行 人: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大道720号9楼

联 系 人:吴云韶

联系电话:021-50367718

传　　真:021-50366858

保荐人(主承销商):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甘肃省兰州市静宁路308号

联 系 人:陈磊

联系电话:010-88086668

传　　真:010-88087880

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二○○九年九月十一日

附件1

2009年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

重要声明 本表一经申请人完整填写,且由其法定代表人签字及加盖单位公章后送达至主承销商处,即构成认购申请人发出的、对认购申请人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要约			
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		企业营业执照注册号	
经办人姓名		传真号码	
联系电话		移动电话	
证券帐户名称(上海)		证券帐户号码(上海)	
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信息(询价利率区间6.7%-7.5%)			
	票面利率(%)		认购申请金额(万元)
票面利率由高到低填写,每一票面利率对应的认购金额,是指当最终确定的票面利率不低于该利率时认购申请人的最大认购需求			
注:1、票面利率应在询价利率区间内连续填写,最小变动单位为0.01%;2、最多可填写5档票面利率及对应的认购申请金额;3、每个询价利率上的认购申请金额不得少于100万元(含100万元),并为100万元(1,000手)的整数倍。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填表说明:(以下填表说明部分可不回传,但应被视为本发行公告不可分割的部分,填表前请仔细阅读)

1、参加利率询价的机构投资者请将此表填妥后于2009年9月16日(T-1日)15:00前将本表连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本人签章的无须提供)一并传真至保荐人(主承销商)处;不参加利率询价而直接参加网下申购的机构投资者请于2009年9月17日(T日)17:00前将本表连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本人签章的无须提供)一并传真至保荐人(主承销商)处。

2、本表一经填写并加盖公章后,传真至保荐人(主承销商)处,即构成参与申购的机构投资者对保荐人(主承销商)发出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要约。若因机构投资者填写缺漏或填写错误而直接或间接导致预约申购无效或产生其他后果,由机构投资者自行负责。

3、认购申请人承诺认购申请表中填写内容真实、有效、完整,确保本次认购资金来源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4、参与利率询价与认购的投资者应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承担法律责任。证券投资基金及基金管理公司申请认购"09万业债"应按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执行,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投资者将此表及附件传真后,请于10分钟内打电话进行确认。

传真号码:021-50934068

确认电话:021-50934063

证券代码:000807　　证券简称:云铝股份　　公告编号:2009—047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摘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发行数量及价格

发行数量:13,043.4782万股

发行价格:9.20元/股

募集资金总额:119,999.99944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117,916.352852万元

2、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数量和限售期

序号	名称	认购数量(万股)	限售期	可上市流通日(如遇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1	云南冶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521.7391	36个月	2012年9月15日
2	万盛基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900	12个月	2010年9月15日
3	云南省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200	12个月	2010年9月15日
4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00	12个月	2010年9月15日
5	江苏瑞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0	12个月	2010年9月15日
6	百年化妆护理品有限公司	421.7391	12个月	2010年9月15日
	合 计	13,043.4782	-	-

3、资产过户情况

本次发行不涉及资产过户情况,发行对象均以现金认购。

4、本次发行股票预计上市时间

本公司新增股份上市时间为2009年9月15日,上市首日不设涨跌幅限制。

第一节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

(一)本次发售履行的相关程序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已于2009年3月26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09年4月29日经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09年7月8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有条件通过。2009年8月7日,证监会"证监许可[2009]744号"文《关于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不超过20,000万股新股。

(二)本次发行A股的情况

1、股票类型:人民币普通股(A股)

2、发行数量:13,043.4782万股

3、证券面值:人民币1.00元

4、发行价格:9.20元/股

5、股票登记情况

本次发行的A股已于2009年8月2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股份登记托管。

6、募集资金和发行费用

根据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和正信验字(2009)第5-31号《验资报告》: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119,999.99944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包括保荐承销费用、律师费用、审计验资费用等)2,083.646588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17,916.352852万元。

公司将依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及《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专项募集资金使用内部控制制度》的有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设立专用账户进行管理,专款专用。

二、发行对象情况介绍

(一)本次发行对象及认购数量

序号	名称	认购数量(万股)	限售期	可上市流通日(如遇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1	云南冶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521.7391	36个月	2012年9月15日
2	万盛基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900	12个月	2010年9月15日
3	云南省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200	12个月	2010年9月15日
4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00	12个月	2010年9月15日
5	江苏瑞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0	12个月	2010年9月15日
6	百年化妆护理品有限公司	421.7391	12个月	2010年9月15日
	合 计	13,043.4782	-	-

(二)发行对象情况介绍

1、云南冶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昆明市北市区小康大道399号

法定代表人:董英

注册资本:814,118万元

成立日期:1990年10月19日

经营范围:矿产品、冶金产品、副产品、延伸产品。承包境外有色冶金行业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承包上述境外工程的勘察、咨询、设计和监理项目;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冶金技术开发、转让及培训;冶金生产建设所需材料及设备的经营;仪器仪表检测及技术服务(以上经营范围中涉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专项审批,按审批的项目和时限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云南冶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业务联系:云南冶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2008年度与公司的关联交易情况可参见已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公告的《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年度报告》。对于未来可能发生的交易,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内部审批决策程序,并作充分的信息披露

2、万盛基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安外大街2号

法定代表人:赵卫星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成立日期:2001年9月10日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管理;企业形象策划;信息咨询(中介除外);销售百货、建筑材料、机械电器设备、五金交电、计算机软件硬件及外部设备

关联关系:与本公司无关联关系

业务联系:该发行对象最近一年与发行人无重大交易,未来亦没有交易安排

3、云南省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昆明市高新区海源北路六号高新招商大厦

法定代表人:许雷

注册资本:113,880万元

成立日期:2005年4月28日

经营范围:城市道路以及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及相关产业经营;给排水及管网投资建设及管理;城市燃气及管网投资建设及管理;城市服务性项目(学校、医院等)的投资及建设;全省中小城市建设;城市旧城改造和房地产开发;城市交通(轻轨、地铁等)投资建设;城市开发建设和基础设施其他项目的投资建设(以上经营范围中涉及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专项审批,按审批的项目和时限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与本公司无关联关系

业务联系:该发行对象最近一年与发行人无重大交易,未来亦没有交易安排

4、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90号13楼

法定代表人:霍联宏

注册资本:50,000万元

成立日期:2006年6月9日

经营范围:管理运用自由资金及保险资金;委托资金管理业务;与资金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资产管理业务(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关联关系:与本公司无关联关系

业务联系:该发行对象最近一年与发行人无重大交易,未来亦没有交易安排

5、江苏瑞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江宁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太平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张建斌

注册资本:5,000万元

成立日期:2003年7月2日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证券投资;资产管理;投资咨询

关联关系:与本公司无关联关系

业务联系:该发行对象最近一年与发行人无重大交易,未来亦没有交易安排

6、百年化妆护理品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丽水市莲都区上水南3号

法定代表人:庄启传

注册资本:5,000万元

成立日期:2006年11月28日

经营范围:日用化学产品及日用百货的制造和销售

关联关系:与本公司无关联关系

业务联系:该发行对象最近一年与发行人无重大交易,未来亦没有交易安排

三、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云铝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联合证券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为: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全部过程遵循了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目前证券市场的监管要求。通过询价方式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符合《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认购邀请书》、《追加认购邀请书》等申购文件的有关规定。所确定的发行对象符合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规定的条件。发行对象的选择有利于保护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发行对象的确定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要求。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云铝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律师事务所云南海合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非公开发售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为:"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已取得了必要的批准和授权,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价格及数量的确定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及《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发行人相关股东大会决议的规定,发行结果合法合规、公平公正,《认购邀请书》、《申购报价单》、《股份认购合同》、《追加认购邀请书》、《追加认购单》等相关法律文书均真实有效、合法合规。"

四、本次发售相关中介机构

(一)保荐机构: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马昭明

保荐代表人:李迅冬 廖禹

项目协办人:查胜举

联系人:金犇 魏赛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7号发展银行大厦10层

电话:0755-82492191 82492973

传真:0755-82493959

(二)律师事务所:云南海合律师事务所

法定代表人:郭靖宇

经办律师:郭靖宇 郭晓龙

办公地址:昆明市人民中路36号如意大厦18层

电话:0871-3636007 3636089

传真:0871-3636001

(三)审计机构: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俊

经办会计师:王著琴 魏勇

办公地址:昆明市人民中路36号如意大厦9—10层

电话:0871-3645335 3648609

传真:0871-3645939 3648609

(四)本次发行的验资机构: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俊

经办会计师:王著琴 魏勇

办公地址:昆明市人民中路36号如意大厦9—10层

电话:0871-3645335 3648609

传真:0871-3645939 3648609

第二节 本次发售前后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发售前后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的前10名股东

截止2009年7月24日,公司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股份性质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1	云南冶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16,451,200	49.02%	国有法人股	466,219,200
2	中国银行-招商先锋证券投资基金	14,837,129	1.41%	社会法人股	-
3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稳健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9,699,753	0.92%	社会法人股	-
4	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599,673	0.91%	社会法人股	-
5	交通银行-富国天益价值证券投资基金	7,010,829	0.67%	社会法人股	-
6	中国工商银行-鹏华优质治理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999,924	0.66%	社会法人股	-
7	华夏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6,195,398	0.59%	社会法人股	-
8	中国工商银行-融通深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166,489	0.59%	社会法人股	-
9	中国工商银行-申万巴黎新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000,000	0.57%	社会法人股	-
10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平衡证券投资基金	5,901,494	0.56%	社会法人股	-
	合计	588,861,889	55.90%		466,219,200

(二)本次发行后的前10名股东

本次发行后(2009年8月28日),公司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股份性质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1	云南冶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81,668,591	49.13%	国有法人股	531,436,591
2	万盛基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9,000,000	2.45%	社会法人股	29,000,000
3	中国银行-招商先锋证券投资基金	14,837,129	1.25%	社会法人股	-
4	云南省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2,000,000	1.01%	国有法人股	12,000,000
5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稳健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11,699,574	0.99%	社会法人股	-
6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10,000,000	0.84%	社会法人股	10,000,000
7	江苏瑞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	0.84%	社会法人股	10,000,000
8	中国建设银行-华宝兴业多策略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9,284,952	0.78%	社会法人股	-
9	中国建设银行-泰达荷银市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000,000	0.76%	社会法人股	-
10	中国工商银行-融通深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720,591	0.57%	社会法人股	-
	合计	694,210,837	58.62%	-	592,436,591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的影响

(一)股本结构变化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数为13,043.4782万股;本次发行完成前后,发行人股东持股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发行前		发行后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466,315,912	44.26%	596,750,694	50.4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587,228,525	55.74%	587,228,525	49.60%
股份总数	1,053,544,437	100.00%	1,183,979,219	100.00%

(二)资产结构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完成后,发行人的净资产将有较大幅度增加:2009年6月30日(基准日)公司的净资产为268,095.59万元,预计发行后的净资产为386,011.94万元,比基准日增长43.98%。

资产负债率下降:2009年6月30日公司资产负债率(母公司)为55.21%,预计增发后资产负债率(母公司)下降为46.08%。

因此,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股东权益增加,资产负债率下降,财务结构得到改善,运营能力进一步加强。

(三)业务结构

公司的主营业务:铝锭、铝加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增资云南文山铝业有限公司建设年产80万吨氧化铝工程项目,随着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文山铝业有限公司80万吨氧化铝项目的建成投产,未来公司的主营业务将拓展到氧化铝的生产和销售。

公司实施本次募集资金项目是充分的、必要的、合理的,完全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能获得各级政府的积极支持,是贯彻、执行科学发展观,落实我国政府应对金融危机"扩内需、保增长、调结构"经济政策实施的重点投资项目,有利于公司增强盈利能力、提升经营效果,完善产业链,为公司进一步健康发展奠定基础,有力保证了公司后续战略发展目标的全面实现。

(四)公司治理

1、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不会影响发行人的资产完整,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的独立,发行人仍拥有独立的组织管理、生产经营、财务管理系统,并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2、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后,发行人控股股东仍为云南冶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且持股比例略有上升,保证了其控股股东的地位。

3、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后,发行人仍具有健全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议事规则,该等议事规则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4、发行人章程以及发行人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议事规则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决策、回避表决、信息披露的程序,已有必要的措施保护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不会对发行人法人治理结构造成新的实质性的影响。

(五)高管人员结构、持股变动

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的董事会和高管人员保持稳定;本次发行对公司高管人员结构不构成影响;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会因为本次发行而发生重大变化。

(六)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不会导致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关联交易的增加,也不会产生同业竞争。

第三节 财务会计信息及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主要财务指标

(一)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项目	2009年1~3月	2008年	2007年	2006年
基本每股收益	-0.12	0.07	0.49	0.32
稀释每股收益	-0.12	0.07	0.49	0.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0.12	0.06	0.47	0.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稀释每股收益	-0.12	0.06	0.47	0.31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4.69%	2.42%	22.83%	16.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58%	2.39%	24.72%	17.9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4.70%	2.10%	21.84%	16.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59%	2.08%	23.66%	17.43%

(二)其他财务指标

指标	2009年1~3月	2008年	2007年	2006年
毛利率	2.08%	9.22%	15.49%	12.58%
总资产净利率	-1.97%	0.33%	10.39%	7.39%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4.69%	2.42%	22.83%	16.79%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2	0.07	0.49	0.32
资产负债率(母)	57.08%	52.47%	56.35%	61.32%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0.64	435.86	478.53	273.32
存货周转率(次)	1.26	6.37	5.75	5.71
总资产周转率(次)	0.13	0.94	1.24	1.31
利息保障倍数(倍)	-2.63	1.11	5.53	3.94
流动比率	1.02	1.28	0.86	1.17
速动比率	0.82	0.99	0.45	0.58
息税折旧摊销前净利润(万元)	-4,346.16	46,645.79	108,593.68	87,120.2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万元)	29,529.72	103,889.23	-7,114.50	57,786.83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元/股)	0.04	0.50	1.34	1.09

二、盈利能力

近三年及一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672,511.26万元、694,758.07万元、599,342.62万元和97,353.72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9.51%、99.19%、97.28%和99.06%;近三年,公司营业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98.80%、96.50%和80.63%,显示公司主业突出,核心竞争力较强。

近三年及一期,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12.64%、15.60%、9.44%及2.08%,呈现出先升后降的特点;最近三年,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平均数为12.56%。毛利率变动幅度及趋势主要取决于氧化铝价格、电价以及铝价等因素变动影响。2008年相比2007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下降了6.16个百分点,主要是因为2008年第四季度全球金融危机蔓延,对铝行业造成巨大冲击,铝消费低迷,铝产品价格从2007年铝行业景气的高点开始大幅下跌,下跌幅度大大超过原材料成本的下跌幅度;2009年一季度相比2008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下降7.36个百分点,主要是因为金融危机对实体经济的影响仍在继续,铝行业供大于求的局面没有得到改善,铝产品销售价格仍然维持在较低水平。

为了应对金融危机带来的不利影响,2008年四季度开始,铝行业整个产业链条包括氧化铝、电解铝均大幅度减产,同时,2008年12月25日,国家储备局正式实施了电解铝收储计划,收储了包括公司在内的8家铝业公司共29万吨电解铝,上述措施在减少市场压力,稳定市场价格,提振市场信心及提升企业经营业绩方面都产生了积极作用,此后,为了进一步提升铝价,国家储备局又在3月份实施了第二批规模为29万吨的收储计划;2009年2月25日,国务院审议并原则通过的《有色金属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极大地鼓舞了市场的信心。该规划明确了公司作为直购电试点企业并明确了云南省作为国家发展水电铝优势区域的战略定位。除此以外,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云南文山80万吨氧化铝工程项目预计将在2010年年底建成投产,逐步产生效益。随着《有色金属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及相关细则的进一步颁布和落实,产业竞争格局将发生较大变化,产业集中度将大大提高,部分违规产能及生产工艺落后、能耗高的企业将被淘汰出局,铝产品价格将回升到合理区间;直购电模式的实行和水电铝战略方向的定位,将有利于节约公司未来的电力成本;募投项目的达产,将有利于公司未来的氧化铝成本控制。在短期全球经济不能迅速复苏带来铝消费的回暖,铝行业供大于求的状况不能迅速扭转的局面下,公司的成本优势将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及整体抗风险能力。随着铝价在未来的逐步回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将进一步提高,为公司股东带来较为丰厚的回报。

第四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募集资金总体情况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数不超过20,000万股,募集资金数额不超过12亿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2009年3月26日召开的第四届第十七次董事会、2009年4月29日召开的200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投资项目	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拟投资额	时间进度	项目核准情况
增资云南文山铝业有限公司建设年产80万吨氧化铝工程项目	450,193.93	120,000	建设期3年,建成后2年达产	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工业[2008]1552号文核准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项目达产后,按照每吨氧化铝销售单价按3,200元(含税)进行测算,年均生产氧化铝80.5万吨,年均实现销售收入220,157.41万元,年均实现税后净利润68,455.14万元,项目资本金财务内部收益率为22.85%,投资回收期为7.55年(税后,含建设期3年),总投资收益率20.30%,资本金净利润率42.78%。

但是本次金融危机对实体经济的影响严重,经济复苏时间难以准确预测,为了方便投资者更好了解目前氧化铝价格下的项目效益情况,公司在其他条件不变下,以中国铝业截止2009年3月底现货报价2,200元/吨(含税)作为氧化铝销售价格测算了项目备考效益,具体情况如下:

本项目达产后,年均生产氧化铝80.5万吨,年均实现销售收入151,358.22万元,年均实现税后净利润22,124.35万元,项目资本金财务内部收益率为6.29%,投资回收期为11.91年(税后,含建设期3年),总投资收益率7.62%,资本金净利润率13.83%。

第五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一)保荐人出具的发行保荐书和尽职调查报告;

(二)发行人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二、备查地点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云南省昆明市呈贡县

联系人:张文伟 孙建华 王冀爽 高宇莹

电话:0871-7455268

传真:0871-7455399

三、查询时间

除法定节假日之外的每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6:30

特此公告!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九年九月十四日